

将云南乡村打造为各民族和谐共处之地和心灵家园

□□ 盛军 赵鸭桥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建设好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让广大农民在乡村振兴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云南省在建设美丽乡村的过程中,根据云南乡村多民族交融的实际,着力将乡村打造为各民族和谐共处之地和心灵家园。

云南省地处祖国的西南边疆,呈现出民族众多,民族杂居,相互交融,“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发展格局。民族以文化而区别,不同的民族具有不同的文化。在多民族地区,每一个民族的文化都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发展和延续。在多民族地区,各民族文化交流与融合、碰撞与冲突在所难免。新中国成立以后,各民族在政治上实现了一律平等,共同盟誓“坚决跟党走,建设新中国”,开启了各民族和谐发展之路。近年来,云南美丽乡村建设一直坚守“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理念,坚持在“千灯互照、光光交辉”的文化共生理念中促进各民族文化交往,在差异和矛盾中寻求精神层面与价值层面的大同。

尊重各民族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美丽乡村建设目标

云南各族人民所处地域、经济发展

水平、价值追求、交往方式、生产生活方式都不尽相同,有所差别。他们都有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但对美好生活的认识和追求的方式却千差万别,所以云南省的美丽乡村建设就从尊重各民族的发展选择出发,建设“各民族想要的乡村”,让各民族“过自己想要的的生活”。各民族在认同中华人民共和国、认同中华民族、认同中华文化和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前提下,根据各民族自己的历史文化、民族特点、发展水平和发展愿望,选择并追求自己的发展目标,实现自己的理想生活,把各民族的竞相进步与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有机统一起来。比如在藏区树立物质财富增加与宗教活动良性发展的目标,使物质与精神统一起来,使藏民们过上了“过去想都不敢想的日子”;在傣族地区则强调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体现了“水一样的民族”特点,树立了敬畏自然、热爱自然的美丽乡村建设目标。

基于权利平等、机会均等的美丽乡村建设原则

在美丽乡村建设的制度安排上,体现并让各民族人民感受到政治上的尊重、权利上的平等和地位上的对等,体现并让各民族感受到发展资源的均衡、发展机会的均等和发展政策的平等。不同

民族和地区可能存在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但在发展方向上一定是成长和进步的。例如对于德昂族、怒族、傈僳族、基诺族、独龙族、布朗族、景颇族7个在解放初期社会发展程度比较低的少数民族,从项目资金、物资、教育、卫生等方面采取了倾斜措施进行精准扶贫;对云南的藏区和怒江州,采取了单独的规划和扶持,弥补了这些民族和地区历史上的发展“欠账”。尤其是独龙江独龙族的精准扶贫和美丽乡村建设得到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高度重视,实现了整族脱贫,兑现了“决不让任何一个民族掉队”的承诺,独龙族乡村建设成为了独龙江边的碧玉明珠。

明确和谐共处、心灵家园的美丽乡村建设重点

云南美丽乡村建设强调要找到并明确各民族共同需要和共同追求,要发现并明确各民族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差距和非均衡点,在明确各民族共同发展方向的前提下针对差距和非均衡点发力,重点解决人民最关心、最迫切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实现补短板 and 可持续发展。尤其是强调各民族的和谐相处和文化建设,形成了一村有不同民族不同宗教信仰、一家有不同民族不同宗教信仰的和谐画面,形成了各民族欢度各自的

节日但又邀请周边其他民族共同庆祝的传统,但在发展上一定是成长和进步的。例如对于德昂族、怒族、傈僳族、基诺族、独龙族、布朗族、景颇族7个在解放初期社会发展程度比较低的少数民族,从项目资金、物资、教育、卫生等方面采取了倾斜措施进行精准扶贫;对云南的藏区和怒江州,采取了单独的规划和扶持,弥补了这些民族和地区历史上的发展“欠账”。尤其是独龙江独龙族的精准扶贫和美丽乡村建设得到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高度重视,实现了整族脱贫,兑现了“决不让任何一个民族掉队”的承诺,独龙族乡村建设成为了独龙江边的碧玉明珠。

坚持彰显特色、循序渐进的美丽乡村建设方式

在云南美丽乡村建设的过程中,党和政府充分利用我们的制度优越性,帮助和支持发展程度较低的民族实现跨越式发展。同时,了解、理解和包容不同民族的不同文化和不同追求,尤其是明确以民为本的指导思想,使外部支持与各民族的自我追求形成合力,同向用力,相向而行。美丽乡村建设在边境地区体现了许多民族跨境而居的特点,体现内外交流的风格与特点,凸显边境民族的发展自信心和民族自豪感,体现“党的光辉照耀边疆”的发展政策,实现“边疆人民跟党走”的发展目标。美丽乡村建设在内地特困地区则强调生产生活条件的改善与产业的发展,同时鼓励劳务输出,实施“异地脱贫”。同时,美丽乡村建设在全省范围内注意循序渐进、量力而行,允许不同地区不同民族有一个等待、观望和学习的过程,在农民的自我教育和自我提高过程中逐步展开。

浙江乡村产业振兴的典型做法及发展方向

□□ 傅昌鑫 陈立辉

近年来,浙江乡村产业发展成效显著,涌现出一批值得借鉴和推广的经验做法。在产品质量把控、经营主体培育、产品市场营销和乡村产业构成四个方面,浙江乡村产业振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从品牌强农、主体兴农、数字助农和产业富农四个方面规划出今后发展乡村产业的重点方向。

浙江乡村产业振兴的典型做法

坚持品牌引领,把控产品质量。土地资源等的内在制约以及发展绿色农业、品质农业的大趋势,决定了品牌战略是浙江农业发展的必然选择。品牌引领战略的实施,从源头上保障了农产品质量,提升了品牌影响力。截至2018年末,浙江省共培育浙江名牌农产品(含区域)238个。以“丽水山耕”为例,区域公用品牌背书农产品累计达974个,全年累计销售额67.3亿元,品牌附加值达26.6亿元。

力推家庭农场,培育经营主体。家庭农场坚持了农业家庭生产经营的特性,又通过适度规模经营达到了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目的。截至2018年末,浙江省共有家庭农场4.03万家,其中省级示范性家庭农场1204家,经营土地面积319万亩;平均每个家庭农场经营土地面积约79亩,带动劳动力3个,年销售农产品约45万元。

打造农村电商,拓展产品市场营销。起步于浙江,惠及全国的农村电商,现在已经成为有效扩大农村消费、增加农民收入、激发农村创业的重要载体。农村电商通过农产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各环节的协作,提升了农业产业整体运行效率和竞争力,实现了农村产业兴旺。截至2018年末,浙江省拥有活跃涉农网店近2.1万家,全年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667.6亿元;网络销售额超过千万元的电子商务专业村1253个、镇130个,数量均居全国第一。

坚持三产融合,优化产业布局。浙江省扎实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造就了万千美丽乡村,实现了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的转化,成为推动农村产业转型升级的强大引擎。浙江省农村三产融合发展成效显著,涌现出一大批像安吉鲁家村一样的“明星村”,也带动了农民增收、就业和农产品销售水平的全方位提升。截至2018年末,浙江省创建A级景区村2640个,其中3A级465个,建成农家乐休闲旅游特色村(民宿集聚村)1162个,农家乐特色点(农庄)2100个;全省乡村旅游年接待游客4亿人次,营业总收入达427.7亿元,带动农民就业100余万人,带动农产品等销售90.7亿元。

浙江乡村产业振兴的发展方向

品牌强农,筑牢乡村产业振兴硬基础。

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加强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和农业品牌保护,引导企业与农户等共创企业品牌,培育一批“土字号”“乡字号”产品。第一,因地制宜,加快品牌培育。根据各地农业发展水平和资源禀赋,有计划地分步实施品牌培育战略。充分挖掘和转化区域优质特色农业资源,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第二,转变思路,强化品牌经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品牌知名度,激活“僵尸品牌”。挖掘品牌内涵,提升农产品品质,培育一批优势独特的“珍品”“礼品”“贡品”。

主体兴农,培育乡村产业振兴主力军。培育多元融合主体,鼓励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第一,完善针对家庭农场发展薄弱环节的补贴政策,解决启动资金、劳动用工等老大难问题,健全社会化服务机制,推动家庭农场健康发展。第二,强化多元融合,推行“家庭农场+合作社+公司”“家庭农场+合作社+自身加工企业”等模式,提升组织运行效率。

数字助农,打造乡村产业振兴新引擎。全面实施数字农业“一号工程”,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加快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建设,推进农业生产方式、经营方式和农村生活方式的数字化转型。第一,打造乡村产业振兴新引擎。推进乡村数字基础设

施建设,构建“天空地”一体化数据采集系统和完善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追溯体系。实施数字田园建设工程,推动农业生产方式数字化。加快推进教育、医疗等与互联网衔接,推动乡村公共服务模式数字化变革。第二,补齐农村电商发展短板。完善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把好质量关。提升农产品储运技术,引进和培育龙头物流企业,健全农村电商配送体系。第三,优化区域农村电商生态。立足地域特色产业,整合资源,推动农村电商生态链建设,探索构建区域农村电商联盟。

产业富农,构建农村产业发展新体系。跨界配置农业和现代产业要素,促进产业深度交叉融合,推进传统农业与加工、文旅、康养等产业融合,形成“农业+”多业态发展态势。第一,实施“现代农业+”建设工程,培育千亿元级的农业全产业链经济,做强现代种养业、做精乡土特色产业、提升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发展乡村信息产业,构建起支撑乡村全面振兴的乡村产业新体系。第二,完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体系,将民俗文化、农耕文化等融入农业产业,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休闲旅游等特质化发展。

(傅昌鑫单位:杭州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陈立辉单位:浙江大学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

□□ 郭晓鸣 张鸣鸣

建立在家庭承包经营基础上的小农户与多种形式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并存的农业发展格局,是我国农业发展的重要特征,这一国情、农情将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继续存在。在鼓励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加快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的同时,有效加强面向小农户的社会化服务,推动二者共同构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农业经营主体,是中国现代农业发展的必然选择。推动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和强化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融合,为农业服务业的突破性发展提供了关键支撑。与此同时,以互联网为主的现代技术和装备对农业领域包括农业服务领域的全面渗透,正以革命性方式全方位地改进和提升农业服务业的形态及效率。

农业服务业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在上述背景下,中国农业服务业的发展极其迅速,规模持续扩大,结构加速转型。目前全国各类农业服务组织数量超过115万,服务领域既涵盖种植业、畜牧业、林业、渔业等各个传统农业产业,也包括休闲农业、创意农业、康养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既探索出了生产托管、代耕代种、联耕联种等多种服务方式,在破解“谁来种地”“怎么种好地”等难题上发挥了难以替代的重要作用,又创新出了农机服务合作社、劳务合作社、专家大院、农业服务超市等新的服务组织形态,在“谁来提供服务”“怎么服务好”等问题上取得了令人瞩目的阶段性成效。

现阶段中国农业服务业正在发生三个方面的深刻变化:一是在供给方面,以生产效率提升为目标的经营性服务业和以公共利益增进为目标的公益性服务业的边界日益清晰,二者共存互促的发展格局正在形成;二是在需求方面,以适应小农户的多元化多层次服务和以满足新型主体规模经营的专业化智能化服务需求相互并存,并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态势,除传统生产性服务业以外,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销售和品牌服务、信息和策划服务等新型农业服务需求边界不断拓宽;三是在载体方面,传统的以乡村为主要载体的农业生产性服务业正在向以小城镇、农业产业园区和互联网“三位一体、虚实共进”的平台转变,农业服务业的综合化效率日趋提升。从发展趋势判断,我国农业服务业正在成为一个具有巨大市场潜力的成长性产业,将对“大国小农户”国情之下的农业现代化转型产生极为关键的支撑作用。

农业服务业仍然面临严峻挑战

从城乡融合发展的战略要求出发,立足加快将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轨道的现实需要,当前中国农业服务业总体上发展层次不高、开放程度不充分、地区间发展不平衡等矛盾突出存在。与工业服务业相比,农业服务业发展仍处于起步阶段。

发展理念上,当前农业服务业更多地聚焦于支持生产环节的服务业发展,对农业服务业发展需求向全产业链快速延伸缺乏认识,相较于农业生产而言,对产品营销、品牌策划、信息服务等新兴农业服务业的政策支持有一定的不足,由此产生了农业服务业资源整合滞后于现实需要、对其重要性的认识滞后于实践创新两个方面的滞后性。

体制机制上,农业服务业领域存在一定的多头管理、条块分割问题,行业分管部门较多,相互间存在业务交叉或重合,缺乏统一权威的管理组织机构和管理体制,造成服务供给主体散乱复杂、各自为政,难以形成合力,降低服务效率。在新兴农业服务需求不断涌现的条件下,农业服务业内部管制过多和管制不力的弊端凸显,创新动力不足和适应性差的局限性难以改变,从而形成了农业服务业实现更有效和更高质量发展的制度障碍。

发展基础上,近年来我国在统筹城乡发展、推进新型城镇化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但在城市人才下乡、工商资本入乡、科技成果进乡等方面还处于探索阶段,对以人才、资本和技术高度集聚为核心动力的现代农业来说,仍需大力发展。总体上,迄今为止我国农业服务业仍然是低水平快速增长过程,与现代农业转型升级所产生的不断增大的多样化服务需求相比,农业服务业发展不充分和不均衡仍然是突出矛盾。

改革创新农业服务业正当其时

2019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印发了《关于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意见》,对农业服务业发展的宏观目标导向和发展路径选择进行了明确阐述。2019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就破除城乡要素流动不顺畅的相关体制机制障碍,夯实有利于城乡融合发展的土地、人才、财政、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配置基础进行了战略部署,为以城乡融合为基础推动我国农业服务业的现代化发展提供了政策遵循。

我国农业服务业发展处于关键时期,合理导向我国农业服务业的未来发展,须从宏观层面准确把握和把握基本态势:一是系统化。在农业产业更加重视通过延长产业链来提升价值链,进而实现农业产业升级和竞争力提高的背景下,农业服务业将快速突破分割式发展的低效率困境,以农业全产业链为基础实现链条式延伸,表现出日益增强的系统化特征。二是集群化。由于农业产业规模扩张和农业产业园区建设提速带来多元化服务需求在地域空间上的相对集中,会改变传统农业服务业分散化发展的现状,逐步向集群化布局、宽领域拓展的方向推进。三是智能化。物联网、互联网、大数据等深刻影响并全面提升我国农业的现代化进程,与之相适应,其对农业服务业发展的类型、方式、路径同样会同步产生重要影响,农业服务业集成性运营模式的不断创新和智能化水平的迅速提升,将成为一个共同性基本趋势。四是融合化。当前农业产业融合处于不断加快和深化的过程中,城乡间开放度扩大和要素流动性增强是推动农业产业融合水平持续提升的重要动因。受此影响,农业内部三次产业的服务业之间互为依存,城乡产业的服务业之间的相互融合。

总体上看,大力推进我国农业服务业的发展时机已成熟。当务之急是科学把握农业服务业发展趋势的内在规律,全力实施“服务兴农”和“服务强农”战略,以服务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推动农业绿色转型,带动农业提质增效。一,加快构建政府引导、市场主体、社会参与的新型农业服务业管理体制。强化政府在农业服务业的准入制度建设、产业发展规划、市场监管等方面的职能,提供公平、透明的市场竞争环境和公共信息共享服务。构建体系化支持政策,对优势特色农业服务业和具有较大增长潜力的新型农业服务业给予先导性支持。二,从市场出发,建立健全服务主体效益化、内容多元化、布局效率化、结构优势化的农业服务业运行体系。通过完善价值链提升农业服务业主体收益,通过培育主体提升农业服务业的产业层次和产业价值,通过拓展内容扩大农业服务业的产业规模,通过优化布局提升农业服务业的产业空间协调度。

(郭晓鸣系四川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张鸣鸣系四川社会科学院区域经济研究所所长)

全力打造一支“不走的扶贫工作队”

——陕西省石泉县能人兴村战略的探索与意义

□□ 何得柱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选好配强村“两委”班子,培养农村致富带头人,促进乡村本土人才回流,打造一支“不走的扶贫工作队”。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积极探索能人兴村的实现方式,注重党建引领,机制衔接,确保能人兴村战略“站得高”;注重能力导向,系统衔接,确保能人“选得出”;注重需求引导,平台对接,确保能人“有事做”;注重分类指导,政策配套,确保战略“能长久”。通过上述举措,基层党建得以强化,脱贫动力得以活化,本土人才得以优化,打造了一支“不走的扶贫工作队”,短期助力脱贫攻坚之战,长期筑牢乡村振兴之基。

“筑巢引凤”:能人兴村战略精准发力

党建引领,机制对接:能人兴村战略高站位。落实党委第一责任人制度,确保能人兴村战略站位。能人兴村战略由县委推动实施,组织部牵头抓总。县镇两级党委是实施主体,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负责农村能人培养、管理等配套政策的制定和落实。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确保能人兴村战略持久发力。把党的力量挺在脱贫攻坚最前沿,让党支部成为汇聚人才资源、凝聚人才力量的核心阵地,在确定产业发展时发挥党支部集体优势。强化党员模范带头作用,确保能人兴村战略长久为继。坚持“双培双带双促双有”原则,让人成为村干部队伍后备力量,确保实用人才在基层党组织中发挥更大作用。

能力导向,系统对接:能人兴村战略有能

人。严格能人选拔、引进标准。把思想有境界、投资有实力、经营有能力和致富能帮带、新风引领、治理能出力“三有三能”作为标准,把脱贫攻坚、时代楷模、成功人士和技术能手吸引到农村能人队伍中。严把能人培训、服务过程。注重对能人的教育培训和服务管理,促进能人政治的成熟、技能的增强。扎实开展以党性修养、村务管理等内容的能人培训,增强其服务意识。严守能人考核、监督底线。完善和维护能人信息库,对存在发挥作用不力、出现违纪违法等行为的及时清退。

因人施策,需求对接:能人兴村战略有平台。对接产业发展需求,为创业型能人搭建产业发展平台。全县实施100个农业龙头企业、100个示范化农业合作社、100个家庭农场、1000个产业大户、1000名技术能手、1万名职业农民的“六个一工程”,1万余名贫困群众通过能人兴业的带动实现稳定脱贫。针对村庄治理乱象,为乡贤型能人搭建基层治理平台。针对农村特困户内生动力不足、不孝老不诚信等不良风气,利用乡贤能人威信高的优势,发挥其扶志作用,在贫困群众中逐步兴起自强、实干、感恩之风。结合能人政治诉求,为综合型能人搭建政治参与平台。积极探索决策能人参与制度,吸纳能人加入党组织,择优选拔能人进村级班子,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与战斗力。强化职能部门统筹,搭建能人兴村战略协作平台。坚持解决急需与夯实基础相结合、外部支持和内生发展相结合,促进优秀人才向基层流动,激发人才创造活力,提高人才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分类指导,政策对接:能人兴村战略有

保障。一是兴业政策从优。把农村能人的创业就业计划纳入全县创业就业总体规划,对创业兴业能人提供一定的优惠政策。二是奖励政策配套。结合优秀人才评选活动,对带动贫困户脱贫能力强、成效好的能人,达到规模以上企业标准的给予不低于100万元的奖补,达到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家庭农场、产业大户和职业农民标准的分别给予相应奖补。三是沟通机制衔接。建立能人联系机制,每名县级领导在所联系的镇,各部门主要领导、各镇领导班子成员在所包联的村确定一定数量能人为联系对象,定期走访与不定期座谈,听取意见建议,商讨发展事宜。

“有凤来仪”:能人兴村战略精准落地

基层党建的建设得以加强。把政治觉悟高、致富能力强、群众口碑好的能人培养成党员,近几年共培养村级后备干部500余名,吸收能人进村“两委”班子100余人,吸纳61名能人加入党组织,推荐52名能人担任县镇两级“两代一委”,有效强化了基层队伍。

脱贫致富产业得以发展。充分利用能人会经营、懂技术、善管理的优势,培育一批村民成为职业农民,引导能人创办龙头企业、合作社等各类经济实体。全县6000余户贫困户在能人创办项目带动下,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等方式实现了稳定增收。

脱贫内生动力得以激活。党支部搭建载体平台,引导能人与贫困户精准对接,充分发挥能人的引领和帮扶作用,有效激发了贫困户的内生动力。通过资金代管、产业托管等方式带动了贫困户发展,壮大了带领贫

困群众脱贫的骨干队伍。

乡村本土人才得以回流。石泉县多次组织具有农技专长的科技人员下乡开展服务,激发了能人发展产业的积极性,吸引了本土人才回流。人才依托资源优势,策划包装富硒产业、农产品精深加工等系列产业项目,有效推动了乡村产业发展,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了本土人才支持。

“凤鸣高岗”:能人兴村战略之意

实施能人兴村战略,是建强基层党组织的现实要求。让政治素质高、能力强、社会联系广泛的能人担任村干部,能给村级班子注入新的活力,有效增强村党组织的吸引力和号召力,更好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实施能人兴村战略,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有力保障。能人是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带头人,是实现脱贫攻坚目标的主力军。通过能人兴业的组织带动,才能从根本上解决贫困户发展能力不足的问题。

实施能人兴村战略,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途径。能人在农村群众中有广泛的说服力和影响力,许多矛盾化解、风气改善都离不开能人,只要基层党组织引导好,能人就是促进乡村治理的一支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作者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公共管理系主任、副教授)